

资格审核应备材料

考生应带齐审核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二份）参加现场资格审核，工作人员将审核原件，收取复印件（复印件右下角签名）。

请勿在报名系统上传审核材料照片。

一、必备材料

（一）2019 年应届生：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在同一面）、户口簿（首页、本人信息页复印在同一面）、学生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含成绩单）和其他有关证明材料。2019 年国内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以非最高学历报考的，还须提供符合招考职位专业要求的毕业证、学位证。

社会人员（含暂缓就业）：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在同一面）、户口簿（首页、本人信息页复印在同一面）、毕业证、学位证和其他有关证明材料。

报考学历为非全日制学历的考生：除提供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供高中（中专）及以上学历层次的毕业证、学位证。

二、其他材料

（一）国有单位在职人员报考的，须提供单位同意报考证明（盖单位公章）。

（二）报考职位对医师资格及卫生专业技术资格等有要求的，须提供相应的证书。

（三）报考职位要求通过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国家司法

考试)的,须提供 A 类或 B 类法律职业资格证书。通过 2018 年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人员,可提供设区的市级司法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 2018 年度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成绩通知单。

(四)报考职位要求有服务基层项目经验的,须按项目提供相关聘用合同、鉴定表、工作证书或服务证书(详见《广东省 2019 年考试录用公务员报考指南》第 17 条)。

(五)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职位的,须提供退出现役证、学历(学位)证或就业推荐表、入伍所在市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武装部出具的服役证明等)。

(六)报考人员所学专业未在《广东省 2019 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所列的,在网上报名时选择目录中相近专业报考的,所学专业设置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必修课程、专业课须与报考职位要求的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资格审核时提供毕业证书(已毕业)、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教务处盖章)、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

(七)留学回国人员报考的,除需提供上文中规定的材料外,还要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材料和我驻外使领馆开具的有关证明材料。

(八)其他材料。